

阳城县工业和信息化局文件

阳工信字〔2022〕238号

阳城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关于屯城煤业改造疫情管控隔离房间投资的 批 复

阳泰集团：

你集团报送的《关于部分煤矿改造疫情管控隔离房间的请示》（阳泰字〔2022〕311号）已收悉，经我局党组会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同意你集团所属屯城煤业投资（概算）150万元改造疫情管控隔离房间。

按照阳政发〔2017〕14号及阳政发〔2019〕26号文件要求，请你集团就此投资事项认真落实主体责任、监督责任和安全责任，严格履行内部决策程序，依法依规作出决议，并对该事项

实施全程监督，遵循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严格履行相关程序，确保投资节约高效、合法合规，确保公司资产的保值增值。请你集团全程跟踪负责，确保工程建设项目安全和资金投入安全，切实维护出资人权益。

阳城县工业和信息化局

2022年8月17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